

关于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停牌公告

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代码: 502020, 基金简称: 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 (LOF), 基金扩位简称: 上证 50 增强 LOF, 以下简称“本基金”) 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 审议《关于终止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 并将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进行表决结果统计。现就本基金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停牌等事宜公告如下:

1、根据《公告》安排,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即 2023 年 1 月 10 日)起停牌, 期间所有场内业务全部暂停, 即停止办理场内交易、申购、赎回与转托管业务。

2、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议案》, 则本基金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 于公告当日直接进入清算程序, 终止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与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本基金不再恢复场内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未通过《议案》, 则本基金恢复场内交易事宜将另行发布公告, 敬请关注。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 2022 年 12 月 6 日刊登于指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gfund.com>) 的《关于召开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 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 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 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0 日